

今年江苏第一场雪要来了

今天晴好继续,明天夜间迎雨雪

阴了一个星期的天,终于在周五放晴。昨天的好天气,让不少人忙里偷闲去太阳下走走。今天阳光继续,但早晨最低温,江苏全省仍在0℃以下,早晚温差大。周日就要变天了,苏南地区夜里就有雨水,明天沿淮及以南地区都是阴有小雨的天气。2016年江苏第一场雪也将到来,江苏气象说,明天夜里到后天,江苏将有一次雨雪过程。不过,对于南京来说,可能只有雨没有雪。

现代快报记者 徐岑

今天晴好继续,迎着阳光出门转转吧

昨天太阳来得很准时,一早露露脸了。早晨7点南京的气温还只有-1.1℃,在阳光照耀下,到上午9点,气温就已经回升到3℃了。抬头向上看,天空也露出了浅浅的蓝色,陪着白云,很诗意。不过,向远处看,天空又有点灰蒙蒙的。午后,气温上升到7℃。

今天三九第一天,仍然是晴朗的好天气。出门转转,是不错的选择。早晨淮北局部地区有雾,最低温度-3到-4℃,路面有水会冰冻,出行注意防滑。沿江和苏南地区0℃左右,其他地区-2℃左右。最高温度淮北地区7℃左右,其他地区8~9℃。

明后天江苏迎雨雪,气温短暂回升

想要出去玩的小伙伴,最好选在今天。因为全省明后天都有一次雨雪过程,雨雪量为小到中等。

提到下雪,大家是不是都很兴奋:这可是2016年江苏第一场雪呢!江苏气象说,明天夜里江淮之间阴有小雨转小雨夹雪或小雪,后天也就是下周一,沿淮和淮北地区多云到阴有时有小雨夹雪或小雪,其他地区阴有雨转雨夹

雪或雪。雨夹着雪,也就是说,大家想象中的雪景难出现,反而湿冷感会加重。那么南京会不会下雪?南京气象告诉记者,南京可能只有雨没有雪。

伴随着雨雪天气,全省气温也会短暂回升,苏南地区最高温度会达到11℃左右,最低气温也回到零上。

不过,随着后天冷空气的到来,气温又会有所下降。

空气质量

南京今天轻度霾,明天转好

江苏气象预报,南京、无锡等地今天有轻度霾,明天沿淮淮北有轻度霾,后天会转好回到全省无霾的状态。

南京气象台昨天也发布了一周空气污染扩散气象条件趋势预测。今天由于风速较小,大气转为静稳,空气污染扩散气象条件较差,不利于污染物的扩散和清除。明后天,

小雨加4-5级大风,有利于污染物沉降、扩散和清除,空气质量改善。12-13日,湿度增加,风速减小,又会逐渐转差。14-15日,天气多云,近地面风速增大到3-4级,污染物可以少量扩散和清除。由此可以看出,从明天起,南京的空气质量将处于改善转好、转差又转好的状态。

解惑答疑

三九和四九,到底哪个更冷?

有俗语称“冷在三九”,那么三九和四九到底谁更冷些?中国气象局昨天也做了分析,以1951年以来的气温数据为依据。其中南京三九的平均气温为2.1℃,四九则为2.3℃,三九整体略冷些。而以三九和四九期间的极端最低气温来

比,南京历史上最冷的三九天为-12.9℃,四九最冷天为-11℃,还是三九要更冷上一筹。不过,随着气候变化,最冷的日子,可就不是三九了,中央气象台分析,南京等长江中下游地区都变成了四九到五九(1月下旬)这一时段更冷了。

南京三日天气

今天 白天晴到多云,夜里多云到阴,偏东风3级,-2~10℃
明天 多云转阴有小雨,3~10℃
后天 阴有小雨,2~7℃

江苏打造“海绵城市” 新小区要建雨水系统

快报讯(记者 鹿伟)昨天,江苏省政府发布《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简称“意见”),其中明确江苏将率先打造“海绵城市”,到2020年,全省城市建成区20%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目标要求,70%以上的雨水得到有效控制;到2030年,城市建成区80%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目标要求。

未来,江苏将建设海绵型道路和广场。新建小区要规划建设雨水系统,意见要求,新建住宅小区要按照低影响开发要求规划建设雨水系统;推广建筑雨水收集利用和屋顶绿化技术。小区室外步行道、停车场应采取透水铺装。鼓励住宅小区绿地采用雨水花园等形式规划建设蓄存雨水的景观水体或相应设施。

特别是在城市低洼易涝易涝区和老旧小区改造过程中,江苏提出要同步考虑海绵城市建设技术与排水设施能力建设。机关、学校、医院、文化体育场馆、交通场站和商业综合体等各类大型公共项目建设,要率先践行生态优先的海绵城市建设理念。规划用地面积超过2万平方米的新建建筑物要配套建设雨水收集利用设施。

城市排水功能也将全面“升级”。意见提出,江苏要全面推进城市排水防涝设施达标建设,加快易涝易涝片区改造等。

江苏省检察院举行首次宪法宣誓仪式



新任干部参加宪法宣誓仪式 现代快报记者 邱稚真 摄

快报讯(通讯员 省检 记者 姚茜)“我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昨天上午,17名新任干部在江苏省检察院进行了宪法宣誓仪式。据悉,此次是江苏省检察院举行首次宪法宣誓仪式。

据了解,2015年12月4日,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了《江苏省实施宪法宣誓制度办法》,并于2016年1月1日起施行。此次宪法宣誓仪式在江苏省检察院尚属首次。

江苏特色旅游商品 下周等你来挑

快报讯(记者 徐红艳)昨天,现代快报记者从江苏省旅游局获悉,首届“乐购江苏”特色旅游商品展销大汇将于15日至18日,在南京市规划展览馆举行。据了解,本次参展商将达到150家左右,参展商品既有江苏传统特色旅游纪念品,又有新近研发的旅游文创产品。其中,江苏特色旅游商品500余系列、1700余件。特别值得关注的是,这次活动特设援藏、援疆展区,南京市民不出江苏,就能买到千里之外的特色旅游商品、农副产品和美食。市民在展销期间可凭有效身份证件领取免费入场券。

个人、自媒体募捐该不该被叫停?

慈善法草案拟规定禁止个人公开募捐;民法专家刘克希:不应一刀切

“捐款门”“诈捐门”……近年来,遇到重大疾病,不少人会求助于网络,个人募捐、媒体或自媒体募捐随之流行起来。不过,同时也带来了争议:个人或媒体、自媒体能不能募捐?慈善法草案拟规定,禁止个人公开募捐。

对此,中国法治现代化研究院立法发展所所长、著名民法专家刘克希认为,无论个人还是现在流行的网络自媒体和媒体发起的募捐,都不应“一刀切”被禁止,而是可以通过现行法律调整,募捐的钱必须公开透明。

现代快报记者 鹿伟 杨菲菲

个人、自媒体募捐 都不应被禁止

在去年12月27日闭幕的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对慈善法草案二审稿进行了第二次审议。部分公众对草案一审稿规定的“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个人,不得采取公开募捐方式开展公开募捐”提出质疑,法律不应干预个人自救行为。

刘克希说,国家宪法第四十五条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情况下,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

不过,他也坦言,如果完全依靠国家来施以援手,恐怕是顾不过来的。“那么公民有困难了,公民之间自发地募捐、帮助他人,也就是社会帮助,我觉得是有必要的,而且是和宪法规定相一致的。”

刘克希特别提到了快报“感动中国”的报道,13岁的泰州女孩儿替父扛债,现代快报在腾讯公益平台上为她发起募捐,不到一夜的时间就筹集到了15万元善款,“我觉得这种形式帮助别人的效果是最快的。”

刘克希还回忆起30多年前,他读大学时,为一位同学家发起过募捐。“到底能不能以个人名义募捐?能不能通过网络、自媒体募捐?回顾这段往事,我认为不应该禁止。”刘克希坦言。



CFP 供图

建议1 募捐的钱必须公开透明

如何防止诈捐呢?刘克希认为,募捐来的钱必须公开透明,“比如说,可以适时开发出一套程序来引导募捐行为,寻求帮助的人可以通过这样一个公开的平台来募捐,谁捐了钱,何时捐的,捐了多少,捐赠人在线看到请求捐款的数目到了,那就不会再捐了,受

赠人也不应再接受捐赠。

有人建议,能不能募捐不妨让相关部门来批准,设一个门槛。对此,刘克希认为,可以对募捐做出适当的引导、规范,但决不能规定由相关部门来批准,“这样就成了许可制度了,也就是必须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之后才能做,否则不能做,这完全没必要。”

建议2 诈捐可定为诈骗罪追究刑事责任

“对不法募捐人,可以通过现行法律加以调整。”刘克希认为,从民法上来讲,如果捐款的确多了,那捐赠人可以要求他退还捐款。

从行政法上来讲,对情节较轻的诈骗,可以给予拘留、罚款的行政处罚。

从刑法上来讲,比如诈捐的情况,是可能构成诈骗罪的,可以追究刑事责任的。刘克希认为,不必对募捐给予过多的担心,“我希望国家立法机关,千万不要一刀切地把个人、自媒体、媒体等各种募捐给禁止了。”



刘克希 本人供图